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11月18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15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明良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21年11月18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41名激励对象授予1,156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2.7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王铎学先生、杨苹女士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投资设立医美医院合资公司的议案》

根据未来市场拓展、经营管理及团队搭建需要，经各方友好协商，决定对

投资设立医美医院合资公司的相关事项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因原合作方（公司关联交易方）成都新谷华创科技有限公司退出投资，该投资事项不再构成关联交易。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内部控制，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内部控制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内部控制制度》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原制度同时废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全面评价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情况，规范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程序，揭示和防范风险，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制度》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原制度同时废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提高内部审计工作质量，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内部审计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内部审计管理制度》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原制度同时废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九日